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113 年度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危害通識計畫及化學品管理實務研習

#### 壹、依據

113 年度校園職業安全衛生業務管理輔導團計畫。

#### 貳、目的

- 一、藉由校園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引導學校達成校園安全衛生自主管理之永續發展。
- 二、協助學校建置良好的管理制度，有效控制危害及風險，並使工作者迅速掌握危害物狀況，以預防災害之發生，保障相關校內工作者之安全與衛生。

####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三、承辦單位：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 四、協辦單位：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 肆、辦理日期及地點

- (一)辦理日期：113 年 4 月 12 日(星期五)。
- (二)辦理地點：台南應用科技大學設計大樓 10 樓國際會議廳。

#### 伍、實施對象

本署所轄學校指派學校化學品管理實務工作者或化學實驗室任課教師或學校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參加，每校最多 1 名參加。

#### 陸、研習課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主持(講)人
10:10-10:30	開幕式及業務宣導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臺南高商團隊
10:30-12:00	危害通識計畫	國立成功大學 環安衛中心蘇雅鈞秘書
12:00-13:00	休息	
13:00-14:30	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	勞動部南區職安中心 蔡建成簡任技正

時間	課程內容	主持(講)人
14:30-14:50	茶敘	臺南高商團隊
14:50-16:20	大專校院危害通識計畫及化學品管理 實務運作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環安衛中心蘇慧倚職安衛管 理師
16:20-17:00	綜合座談及閉幕式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臺南高商團隊

柒、報名日期及方式：

一、採線上報名方式辦理，即日起—4/3(三)止，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pLvyjxcaPZ99mPY39>。

二、聯絡人-國立臺南高商 實習處薛小姐 06-2617123 分機 503。

三、全程參與之教師由主辦單位核發 5 小時研習時數，由承辦單位統一線上登錄時數。

四、請學校核予參加人員公(差)假及課務派代，其往返交通費、雜費等均由服務學校依規定支應。

捌、交通接駁資訊：

高鐵-113 年 4 月 12 日(星期五)上午 9 點 25 分於臺南高鐵站 2 號出口發車。

台鐵-113 年 4 月 12 日(星期五)上午 9 點 25 分於臺南火車站後站發車。